

证券代码：873729

证券简称：北化高科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北京北化高科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廊坊市文安县经济技术开发区廊坊北化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程红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8,329,74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6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依据其 2022 年度实际工作情况，制定了《北京北化高科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2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总结，并依据经济形势的发展和公司内外部环境的变化，提出了公司 2023 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8,329,7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依据其 2022 年度实际工作情况，形成《北京北化高科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8,329,7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北京北化高科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8,329,7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更好地贯彻实施公司发展规划，实现经营目标，公司编制了《北京北化高科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8,329,7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公司编制了《北京北化高科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6）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8,329,7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8,329,7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业务稳定发展及生产经营正常所需，根据 2023 年度资金预测结果，2023 年度内，公司（含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综合授信额度为准）。公司上述申请的授信额度为公司可使用的综合授信最高限额，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额度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决定。

取得相关银行的综合授信额度后，公司视实际需要将在授信额度范围内办理各类贷款、项目融资、银行承兑汇票、银行保函、银行保理、信用证等各种贷款。最终发生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授信的利息和费用、利率等条件由本公司与贷款银行协商确定。

同时，公司董事会同意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经批准的综合授信额度及有效期内（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止），办理公司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一切与银行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事项，办理具体相关手续等事宜。

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8,329,7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说明》，2022 年度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8,329,7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

查，编制了《2022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8,329,7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王雪莲、吴一帆

（三）结论性意见

经验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信息披露规则》、《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北京北化高科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北化高科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北化高科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7 日